

40 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 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

2025 年 9 月

目录

1 概述	- 2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3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3 -
2.1.1 公开内容	- 3 -
2.1.2 公开日期	- 4 -
2.2 公开方式	- 4 -
2.2.1 网络	- 4 -
2.3 公众意见情况	- 5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5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5 -
3.1.1 公示内容	- 5 -
3.1.2 公示时限	- 6 -
3.2 公示方式	- 7 -
3.2.1 网络	- 7 -
3.2.2 报纸	- 8 -
3.2.3 张贴	- 10 -
3.3 查阅情况	- 11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11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2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 12 -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2 -
4.3 宣传科普情况	- 12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2 -
5.1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2 -
5.2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12 -
6 其他	- 12 -
7 诚信承诺	- 13 -
8 附件	- 14 -

1 概述

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以下简称“我公司”）计划建设“40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按照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工程建设之前，我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委托首信生态环保（内蒙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编制40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我公司按照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开展了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公众参与过程说明如下：

（1）委托书下达后7个工作日内，于2025年7月16日在网站发布了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2）在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公示、张贴公告三种方式进行了信息公开：

①网络平台：2025年9月10日，在网站发布了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②报纸公告：2025年9月10日和9月11日，分别在《阳光报》上进行了2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③现场张贴公告：2025年9月10日，我公司委托环评单位在工程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所在的村子张贴了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众参与实施时间节点见表1所示。

表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过程一览表

时间	工作内容	公开方式	公示载体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			
2025年7月14日	委托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首次信息公开			
2025年7月16日	发布信息公告	网络平台	万家建设项目信息公示网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信息公开			
2025年9月10日-2025年9月24日	发布信息公告，公开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网络平台	万家建设项目信息公示网、阳光报网站
2025年9月10日-2025年9月24日 2025年9月11日-2025年9月24日		报纸	阳光报
2025年9月10日-2025年9月24日		张贴公告	工程敏感目标所在村子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此次公示主要说明建设项目的概况、地理位置、环评单位信息、建设单位信息、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2.1.1 公开内容

2.1.1.1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40 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

(2) 建设内容

项目总用地面积 10223.1 平方米，主要建设标准化鸡舍及相关配套设施，不在秦保范围内。

40 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内。

2.1.1.2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庞光街道庞光村大庞路西一千米 联 系 人：葛总
电 话：13700286860

2.1.1.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首信生态环保（内蒙古）有限公司
地 址：中投国际 B 座 19 楼 邮 编：710100
联 系 人：郁工 电 话：18191468063
电子邮箱：409936948@qq.com

2.1.1.4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众可登陆以下网站或本公告附件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表，也可以通过打电话、发邮件等形式索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表。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2.1.1.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工程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或建议，可通过信函或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提交公众意见表，并留下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

以便及时反馈。

2.1.2 公开日期

我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在万家建设项目信息公示网进行了首次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2.2.1.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网络公开选择万家建设项目信息公示网，选择该网站有利于工程沿线民众、单位更加了解我公司及本项目，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

2.2.1.2 网络公示时间

2025 年 7 月 16 日

2.2.1.3 网络公示网址

<http://www.86900.cn/home/huanping/745/preview.html>

2.2.1.4 网络公示截图

网络公示截图见下图 1。

www.86900.cn/home/huanping/745/preview.html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Wanja construction project information publicity network.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website address, a search bar, and a login/register button.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notice titled '40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Notice for the First Time). The notice details the project's name, location,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along with a public participation form and a link to the public opinion form. A sidebar on the right lists various types of environmental notices.

图 1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网络公告（一次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 40 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公告期间，我公司及环评单位均未接收到有关“40 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环保方面的意见及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示内容

我公司计划建设 40 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为保障公众环境
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
环境部令第 4 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一) 网络链接: 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网站

<http://www.86900.cn/home/huanping/745/preview.html>

(二) 公众可前往如下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

首信生态环保(内蒙古)有限公司(地址:中投国际 B 座 19 楼,电话 18191468063)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保措施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形式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单位名称: 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收件人: 葛总, 电话: 13700286860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庞光街道庞光村大庞路西一千米 ,

邮箱: 409936948@qq.com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五、本公告发布日期起 10 个工作日内。

附件 1: 40 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

附件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

3.1.2 公示时限

(1) 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站公示时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2) 报纸公示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3)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时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3.2.1.1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40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发布于阳光报网站和，选择该网站有利于工程周围民众、单位更加了解我公司及本项目，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建议采用建设单位网站公示”。

3.2.1.2 网络公示时间

2025年9月10日

3.2.1.3 网址及截图

网址：

<http://www.86900.cn/home/huanping/757/preview.html>

截图：

40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来源：阳光报 | 时间：2025-09-10 | 浏览：34次 [【关闭】](#)

40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我公司计划建设40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委托首信生态环保（内蒙古）有限公司编制了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现报告已基本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我公司对工程进行了公众参与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全文网络链接：[环评公示_【万家】建设项目信息公示网http://www.86900.cn/home/huanping.html](http://www.86900.cn/home/huanping.html)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通过邮寄或现场查阅纸质报告。

建设单位：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

联系人：葛总 联系方式：13700286860

建设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庞光街道庞光村大庞路西一千米

环评单位：首信生态环保（内蒙古）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191468063 邮箱：409936948@qq.com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与东二环交汇处曙光培训大厦15层1501-1015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单位、当地政府和其他组织。拟建项目场界调查范围内区域。

（三）公众参与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5年9月10日~2020年9月24日。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

图2 40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的网络公告（二次公示）

3.2.2 报纸

3.2.2.1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2025年9月10日、2025年9月11日，分别在《阳光报》上进行了2次环境影

响评价信息公示。

40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发布于阳光报。阳光报立足西北，面向全国，辐射面广，有利于工程信息更好的被广大群众了解。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11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3.2.2.2 报纸名称

阳光报

3.2.2.3 日期及照片





图3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公告照片

3.2.3 张贴

3.2.2.1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2025年9月10日，我公司委托环评单位在工程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所在的村子张贴了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本次现场张贴公告选取处于本工程评价范围内的村子张贴，均为本工程环境保护目标所在村，现场张贴公告有利于公众知情，提出相关意见。因此选取以上村落张贴公示公告是合适的。

3.2.2.2 张贴时间

2025年9月10日

3.2.2.3 张贴地点及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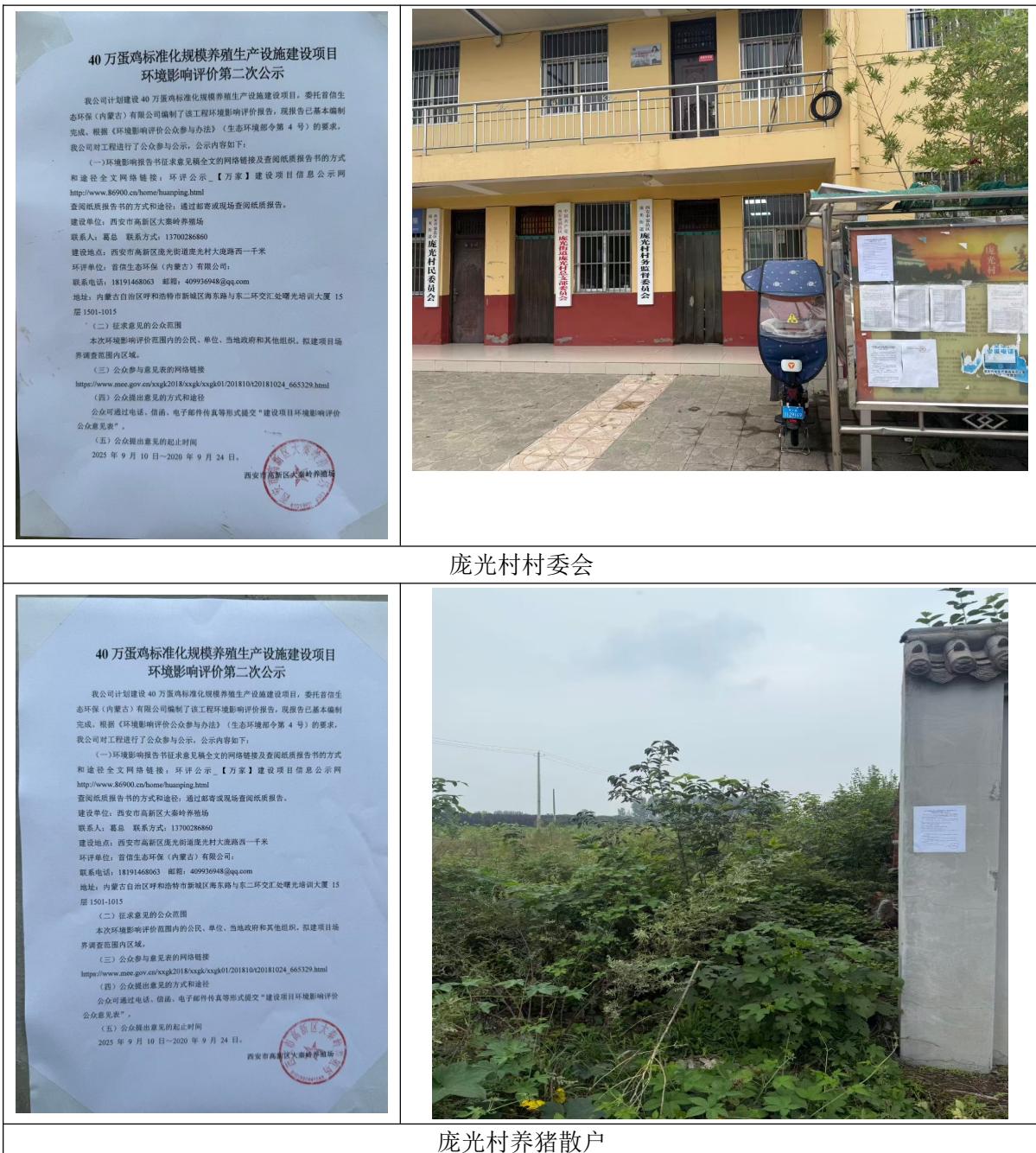


图4 张贴公告照片

3.3 查阅情况

本工程纸质报告查询场所设置在我公司及环评单位。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工程在现场张贴公告期间，未收到居民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

4.3 宣传科普情况

在现场张贴公告期间，建设单位有关人员对当地民众进行环境噪声影响及相应的国家标准方面的宣传科普。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工程在公示期间，未收到有关民众、单位等有关本工程建设及环保方面的意见或建议。具体统计情况如下表。

5.1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未收到。

5.2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其他

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在 40 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各个环节均留有备案，可供查询。

7 诚信承诺

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 40 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承诺，本次提交的《40 万蛋鸡标准化规模养殖生产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西安市高新区大秦岭养殖场

承诺时间：2025 年 9 月 25 日

8 附件

无。